

证券代码：838514

证券简称：ST 瑞祥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生产设备一批，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74 万元（含税）。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1.1 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交易主要是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生产设备，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吉伟成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此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吉伟成须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昌五路吉瑞祥工业园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昌五路吉瑞祥工业园

注册资本：52,000,000.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家具的研发、生产、销售

法定代表人：王兵

控股股东：吉锐

实际控制人：吉锐

关联关系：吉锐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吉伟成为堂叔侄关系；吉伟成在 12 个月前曾担任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一批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类资产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新疆昌吉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本批设备共包含 56 项机器设备，主要为金属加工设备和木工加工设备，设备购置于 2014 年-2024 年之间，设备状况良好，保养维护正常，可继续投入正常使用，运行该批设备无需具备正常生产所必须的批准文件。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业务资质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5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采取成本法的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于 2024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了《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单项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中盛华评报字（2024）第 1232 号】，经评估，交易标的的账面原值为 622.35 万元，账面价值为 377.13 万元，评估价值为 419.21 万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综合考虑相关税金后，双方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新疆吉瑞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生产设备一批，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74 万元（含税）。具体支付方式、支付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对公司长期发展有积极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资产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能够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 《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中盛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单项资产评估报告》【中盛华评报字（2024）第 1232 号】。

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